

## 2023年度宣威市消防救援大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任务 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宣威市消防救援 大队	公示信息 检查（一 般检查事 项）	检查对象信息检 查（单位的合法 手续、建筑消防 安全、消防安全 管理、消防设施 器材）	消防监督 检查对象 名录库内 的消防安 全重点单 位、一般 单位、小 场所	1. 属于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， 按单位总数分为12个月进行抽 查，保证每年至少抽查1次， 年内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检查率 为100%； 2. 名录库中其他单位（一般单 位、小场所、其他场所）的抽 查比例依据辖区情况而定，原 则上不大于监管对象库总数的 5%	2023年1月 —11月	现场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 防法》第四条；《云 南省消防条例》第五 条、第十条；《消防 监督检查规定》（公 安部令第120号）第 十一条	市级	